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会议形式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实际出席4名。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可以对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6年度全面预算报告》，该报告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报告》，该报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6年度项目投资计划》，该议案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与中广核合资设立公司建设龙江风电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与中广核合资设立公司建设安风电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5年度业绩預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亿元至-4.6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32.76亿元至34.26亿元。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62亿元至-8.12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29.50亿元至31.00亿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亿元至-4.6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32.76亿元至34.26亿元。
2.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62亿元至-8.12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29.50亿元至31.00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3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7.62亿元。
（二）每股收益：-0.5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与实际情况
由于部分子公司经营亏损，一次性计提内部退养辞退福利及盈利子公司缴纳所得税影响，使得公司在合并和税后，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受能源结构和部分产业政策调整影响，一次性电站铸锻件和核电板块发展较好，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上电（齐齐哈尔市）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本年出现风险确认了投资收益，使得公司虽未能扭转亏损状态，但已实现大幅减亏。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财务判断的初步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情况
为积极响应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要求，优化员工队伍结构和人力资源配置，增强企业内部活力，公司对部分员工实行内部退养政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职工薪酬》规定，公司应一次性计提辞退福利，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职工薪酬》及应用指南要求，实施职工内部退养计划的，企业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内退计划符合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企业应按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企业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的义务，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一次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二、本次计提对公司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计提的辞退福利需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经测算，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亿元。
三、本次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审议程序
本次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6年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689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人数：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宋晓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379,203 99.9327 3,368,790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9 3,266,848 0 0.6832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9 3,266,848 0 0.6832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Row 1: 同意 479,775,040 99.9327 3,367,696 0 0.7000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月16日，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工作安排，同意聘任王申涛先生、何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聘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董事会审议前，该事项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审查，王申涛先生、何隽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除聘任中任职情况外，王申涛先生、何隽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对王申涛先生、何隽先生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王申涛先生、何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相关资料于2026年1月12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次会议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次会议。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的环保产业基金实施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概述
2019年4月，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生态环保业务的发展，同时借助专业管理机构寻找和储备优质项目资源，全资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套公司”）与中咨华蓝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咨华蓝”）共同出资1亿元人民币投资设立中咨苏美达“海环”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环保产业基金”），其中苏美达集团出资7,900万元，成套公司出资2,000万元，中咨华蓝出资100万元，中咨华蓝为普通合伙人。
环保产业基金于2019年8月14日发起成立，基金备案编号为SJ0810，基金认缴出资12亿元，其中普通合伙人中咨华蓝认缴100万元，实缴0元，有限合伙人苏美达集团认缴7,900万元，实缴1,880万元，有限合伙人成套公司认缴2,000万元，实缴396万元。截至目前，环保产业基金无对外负债情况，运行情况一切正常。存续期内，环保产业基金通过成立南京中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成套公司、南京生态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南京市栖霞区餐厨废弃物处理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美达集团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及2019年8月17日、2019年10月15日、2020年8月13日、2020年9月16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45、2019-046、2019-048、2020-030、2020-034）。目前，环保产业基金已完成对投资的南京餐厨废弃物处理厂PPP项目的退出。
二、本次环保产业基金清算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环保产业基金管理人发来的通知，环保产业基金目前存续期限已届满，已向苏美达集团、成套公司预先分配资本金和投资收益共计2,410万元。并拟对环保产业基金实施解散清算，由普通合伙人中咨华蓝指定清算人成立专项清算组，负责本次基金以下清算事宜。清算完成后，普通合伙人将编制符合中国基金业协会相关法律法规的《清算报告》并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资产管理业务综合报送平台”完成本合伙企业清算事宜。同时，普通合伙人将代表本合伙企业向登记机关办理工商注销登记，办理完成后正式解散。
三、本次环保产业基金清算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环保产业基金清算及工商注销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环保产业基金清算及工商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环保产业基金清算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余额, 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是否存担保纠纷, 本次担保是否有追偿权. Row 1: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 2,000.00万元 9,480.00万元 是 否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情况, 担保金额(万元). Row 1: 担保对象名称: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 担保金额: 9,480.00万元(含本次)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16日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业信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业信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为济南新在业信银行的本金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2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公司及子公司为其子担保提供最高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每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5-029号、2025-034号和2025-041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被担保人类别, 是否人工其他. Row 1: 被担保人类别: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人工其他: 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贷款人：业信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借款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济南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借款本金2,000万元及其他应付款项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限：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有不明到期日，则保证人的保证期间根据不同的到期日分别计算。

担保范围：借款人在贷款合同项下应向贷款人偿还和支付的本金包括借款人在贷款合同项下循环使用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用、保全担保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借款人应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笔支付是在贷款到期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贷款人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用、公证费用、保全担保费用及执行费用等）以及债权人应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是基本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推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同时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90,296.17万元（全部为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区金阳科技产业园都匀路贵州燃气安全天然气调控中心三楼3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204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人数：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程长庚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梅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Row 1: 101 关于选举程长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11,461,458 99.9999 0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Row 1: 102 关于选举吴智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711,779,802 99.9999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Row 1: 100 关于选举程长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903,084 77.2313

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张经女士、吴智勇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由程长庚先生、王若宇先生、张经女士、李敏先生、吴智勇先生、郭亚丽女士、张瑞彬先生、冯建先生、钱红霞女士组成。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2.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沈诚敏、郭一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区金阳科技产业园都匀路贵州燃气安全天然气调控中心三楼3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长庚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张经女士、吴智勇先生，独立董事李敏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议事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
同意调整吴智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张经先生、李敏先生、吴智勇先生三名董事组成。
表决情况：9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计委员会
同意调整张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冯建先生、张经女士、张瑞彬先生三名董事组成。
表决情况：9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8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5年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2026年1月16日，公司收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变更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5年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原指派陈浩、陈成彪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信永中和和内审工作调整，指派陈浩接替陈成彪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贵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审计，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变更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浩、陈成彪。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诚信及独立性情况
（一）基本信息
陈浩先生，198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6家。
（二）诚信记录情况
陈浩先生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说明
陈浩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发出澄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近日公司股票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授权任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发出澄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近日公司股票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授权任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